

证券代码：300528

证券简称：幸福蓝海

公告编号：2023-032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，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31日下午14:00开始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年7月31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31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31日9:15至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栖霞区元化路8号28幢（仙林南大科学园智慧园6号C栋3楼）公司C310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 会议召集人：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任桐先生

6.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225,365,28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0.483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25,276,98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0.459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8,3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37%。

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2,769,58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43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,681,28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19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8,3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37%。

3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等表决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 1.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.01.候选人：选举任桐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1.02.候选人：选举杨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1.03.候选人：选举何可一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1.04.候选人：选举裴姝姝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1.05.候选人：选举孟庆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1.06.候选人：选举杨宇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任桐先生、杨抒先生、何可一女士、裴姝姝女士、孟庆丰先生、杨宇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议案 2.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2.01.候选人：选举王会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2.02.候选人：选举郑国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2.03.候选人：选举冷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王会金先生、郑国华先生、冷淞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议案 3.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候选人：选举周艳丽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3.02.候选人：选举吴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3.03.候选人：选举原署光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5,299,7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情况为：同意 2,704,0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51%。

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周艳丽女士、吴婉女士、原署光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律师朱东律师、黄萍萍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召集人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

议》;

2.《国浩律师(南京)事务所关于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31日